



漁農自然護理署

漁業發展貸款基金 貸款申請表 為捕撈漁業轉型至可持續發展漁業

表格

FDLF A

個人資料：你在此申請表內所填報的個人資料，是自願提供給漁農自然護理署作為處理你的貸款申請之用。過程中，本署可能將你的個人資料透露給政府其他各局、部門或有關私人機構，以收集進一步資料。惟本署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供審批有關的申請之用。如需查閱或修改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可向本署總辦事處（電話：2150 7096）查詢。

防止賄賂：因本申請書而向任何政府人員提供利益乃觸犯防止賄賂條例。如有任何人士因本申請書而向台端索取利益，應向廉政公署舉報（電話：2526 6366）。

虛假資料：在本申請書內蓄意提供不正確或虛假資料欺騙政府乃刑事罪行。

只供政府人員填寫

申請號碼：

貸款編號：

貸款利率：

基金用途： 提供貸款協助捕撈漁民轉而從事可持續發展的漁業或相關業務。

- 注意事項：**
- 1) 在申請貸款前，申請人必須細心閱讀本貸款基金的規例及指引，並同意有關貸款條件；
 - 2) 在遞交申請表時，申請人必須連同詳細的貸款計劃書及有關證明文件一併遞交；
 - 3) 申請貸款的捕撈漁民必須是本港居民及在 2006 年 6 月 16 日或之前已是本地漁船船東；或屬由具本港居民身分的本地漁民全資擁有的本地註冊公司，而中大部分漁民是具備上述資格的本地漁船船東；以及任何合資格的漁民（包括以個人或漁業公司股東身分申請的漁民）或公司，只可根據這項貸款基金申請貸款一次；
 - 4) 貸款只可用於轉型至可持續發展的漁業或相關的業務上，包括但不只限於延釣作業、休閒漁業、水產養殖業、漁產運輸和漁產加工等；而現時已從事可持續發展漁業的人士則不合申請貸款的資格；
 - 5) 以有關貸款建造或改裝的漁船不可以在香港水域內從事拖網或任何不可持續發展的捕魚作業方法作業；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署長）對不可持續發展的捕魚方法有絕對解釋權；
 - 6) 如果借款人在獲得貸款前在本港水從事拖網作業，當獲得貸款後必須立刻停止利用原來的漁船在本港水域內進行該活動；
 - 7) 如果借款人的轉型項目不涉及其原來的漁船（即不是透過改裝現有漁船轉型），借款人除了遵守上述(3)至(5)的條件外，亦需要在貸款計劃內提供處理其原來漁船的具體方案（例如把有關漁船銷毀、報廢、或在轉讓前改裝至非捕撈漁船），以確保該船不會繼續在本港水域內進行拖網作業或使用原來之捕魚方法作業，從而減少香港水域內捕撈力量的目的。借款人必須在貸款批出的 30 個月內落實有關方案，並在限期內提交證據或文件，以證明其漁船已按照提供之方案處理。如果借款人不能在限期落實有關方案，署長可要求借款人立即清還整筆貸款；
 - 8) 在貸款期間，借款人不可以透過出租、借用或其他形式，使其原來的漁船繼續在本港水域內進行拖網作業或使用原來之捕魚方法作業；
 - 9) 為了更有效地使用公帑以協助更多有意轉型的漁民，故此，當署方評估貸款申請的貸款額時，亦會考慮申請人現時作業和擬議作業的規模，從而衡量其計劃是否合理及對本地漁業資源作出實質的貢獻；
 - 10) 在貸款計劃書獲得通過初步評估後，申請人須提供署方認可合資格的專業人士為抵押品作出專業估值；如有需要或貸款額高於 500 萬時，須提供署方認可合資格的相關專業人士的評估報告；申請人亦須就提供的抵押品購買及安排署方接受的有效保險；
 - 11) 就貸款申請涉及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只用於就申請項目進行的可行性研究及聘用專業人士進行有關評估的開支，申請人都須自行承擔。無論貸款申請最終成功與否，以及在任何情況下，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都不須就上述費用的任何索償負上責任；
 - 12) 如申請人未能在指定時間內提交足夠資料或相關證明文件，署方可能不再繼續處理申請人的申請；
 - 13) 年息為複息利率 2.5 厘，按月計算；
 - 14) 倘若借款人利用貸款在本地發展水產養殖業，而在貸款發放後的一年內仍未能成為本署優質養魚場計劃的登記養魚戶，貸款合約會被終止，借款人須立即清還所有欠款；及
 - 15) 如借款人未能遵守合約內的條件，署長有權立刻收回貸款或要求借款人立刻清還該筆貸款的結欠及應付利息。

1. 申請人資料（申請人須提供身分證、地址、船隻牌照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的副本）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別名	年齡	性別	身分證
捕魚方式	捕魚經驗	年	電話
住址			

申請人現有漁船（如擁有其他船隻，請用附頁詳列其他漁船之資料）

漁船類別及 作業形式：	主要規格		
	長：	闊：	深：
	中車：匹	右邊車：匹	左邊車：匹
船長姓名／牌照號碼：	輪機長姓名／牌照號碼：	現時顧用大陸漁工人數： (人)	

漁業船舶登記證號碼：	簽發地：	有效期至：
漁業船舶檢驗證號碼：	簽發地：	有效期至：
漁業捕撈證號碼：	簽發地：	有效期至：

香港登記船號：	首次船登記日期：	船牌有效期至：
建造／購入時價值	船牌背書日期	背書事由

（如有需要，可另加白紙提供漁船資料）

在過去三年的捕魚收入（元）		
年：（元）	年：（元）	年：（元）

資產及負債詳情（如有需要，可另加白紙）

申請人如為本地註冊公司（申請人須提供有關公司的商業登記證副本及相關文件副本）

公司商業登記證號碼：

註冊地方：

有效日期至：

公司名稱：

（英文）

（中文）

公司地址：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公司負責人姓名：

職位：

香港身分證號碼：

聯絡人姓名（如與上項內的不同）：

聯絡人電話：

業務性質（請在方格內填上“✓”號）：

☐ 漁業捕撈

☐ 海魚養殖業

業務範圍：

業務範圍：

☐ 冰鮮漁產品貿易

☐ 活海鮮貿易

業務範圍：

業務範圍：

其他（請註明）：

公司僱用人數：

（人）

合作公司資料（申請人須提供有關公司的商業登記證副本及相關文件副本）

公司商業登記證號碼：	註冊地方：	有效日期至：
------------	-------	--------

公司名稱：

（英文）

（中文）

公司地址：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公司負責人姓名：

職位：

香港身分證號碼（如適用）：

聯絡人姓名（如與上項內的不同）：

聯絡人電話：

業務性質（請在方格內填上“✓”號）：

☐ 漁業捕撈

☐ 海魚養殖業

業務範圍：

業務範圍：

☐ 冰鮮漁產品貿易

☐ 活海鮮貿易

業務範圍：

業務範圍：

其他（請註明）：

公司僱用人數：

（人）

2. 貸款計劃

申請金額\$	用途：
開支預算及日期（請提供貸款計劃建議書及有關開支報價單）：	資金來源：
還款辦法： 年期，由在魚類統營處轄下之魚市場售魚所得扣除 %(不少於 15%)，不足之數，以現金支付並保證每三個月還款不少於\$	
提具保證人 (1)	(2)
將來漁獲運銷代理人資料（如已簽妥有關合約者，請提交副本）：	

現夾附根據貸款指引的要求，編寫的詳細貸款計劃書連同所需文件，以支持本貸款申請。

3. 發展計劃之詳細內容

項目	估計成本

本計劃需貸款資助的原因：

4. 擔保／抵押安排#

- i) 公司股東擔保（適用於所有以公司名義申請的貸款）；
- ii) 船隻抵押；
- iii) 物業或其他抵押；及
- iv) 擔保人

根據貸款指引，另附上計劃書的擔保／抵押安排詳情。

請刪去不適用者刪除

5. 聲明

茲聲明此申請書內所填寫之一切資料全部屬實，本人／我們明白蓄意提供不正確或虛假資料欺騙政府乃刑事罪行，有關申請人將會被取消申請資格及被檢控，已領取之貸款亦須連同應付利息立刻退還。

本人／我們已細閱「漁業發展貸款基金」的規例、指引及本申請表內的備註，並完全明白及承諾遵守其所有內容。

本人／我們清楚明白就貸款申請涉及的一切費用，包括但不只限於就申請項目進行的可行性研究及聘用專業人士進行有關評估的開支，申請人都須自行承擔。無論貸款申請最終成功與否，以及在任何情況下，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都不須就上述費用的任何索償負上責任。

本人／我們明白本人／我們必須自行負擔部份款項，數額不少於貸款計劃費用總額的 10% 及獲得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接受。

本人／我們知悉須提供署方可接受、足夠的抵押品支持有關貸款申請，並為提供的抵押品投保，保額不少於未清還貸款的總額，及以政府為受益人。

本人／我們授權漁農自然護理署在下列日期開始向各有關方面索取本人／我們或與本人／我們有關的資料，以作為審批有關申請及日後跟進有關貸款之用。本人／我們並同意，貴署可將本人／我們的還款資料，及本人／我們還款欠佳時，貴署對本人／我們採取行動之資料，送交本人／我們之合作社／擔保人。

如屬有抵押貸款，本人／我們明白本人／我們須負責借貸雙方一切有關訂立及解除抵押事宜的全部費用，包括律師費、估值費、保險費等。

日期：

申請人簽署

只適合作社使用：

上開 _____ 社員貸款申請書經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本社理事會／社員大會通過。就本社所知所信，申請書內所陳一切均屬確實，現本社和社員 _____ 謹向貴署申請貸款 _____ 元，作為社員 _____ 君所聲稱之用途。

本社保證於 _____ 個月內將此貸款之本利全數清還。還款辦法由 _____ 君每次售魚所得扣除百分之 _____ 或以現金支付，及保證每 _____ 月還款不少於 _____ 元。本社明白並願意承擔一切不執行上列還款承諾的法律責任，並明白在未清還承諾的還款前，漁農自然護理署將不會考慮本社隨後的貸款申請。此致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漁民信用無限責任合作社理事簽署